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新增 34800t/a 废液处理及 2000t/a 废线路板综合利 用工艺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1 概述

2011年1月25日,原广德县人民政府以广政秘(2011)11号)同意在广德经济开发区内实施"广德经济开发区PCB产业园"。2018年3月2日,原广德县人民政府以广政秘[2018]49号《关于同意广德经济开发区电子电路产业园规划的批复》,同意将"广德经济开发区PCB产业园"更名为"广德经济开发区电子电路产业园",并在原"广德经济开发区PCB产业园"规划范围的基础上进行扩区,扩区后的电子电路产业园仍位于广德经济开发区主区的西北部,是广德经济开发区重要的组成部分,是经开区信息电子、汽车零配件、新材料、智能化成套装备"四大板块"经济之一。电子电路产业园规划范围内PCB企业产生的废线路板、蚀刻液、退锡水等危险废物交由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统一处理。

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洲公司")成立于 2013 年,选址位于广德经济开发区电子电路产业园长安路与鹏举路交叉口。作为广德经济开发区电子电路产业园配套的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获得原省环保厅对已建成部分批准核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2018 年 11 月,原省环保厅批准换发《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证编号:341822001)。

2021年3月12日,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同意其危废许可证变更。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绿洲公司危险废物经营类别变更为: HW13有机树脂类废物(900-451-13)、HW17表面处理废物(336-063-17、336-066-17)、HW22含铜废物(398-004-22、398-051-22)、HW49其他废物(900-045-49),有效期为2025年7月22日。

绿洲公司目前生产能力已趋于饱和,据公司前期调研,随着近年来入驻电子电路产业园内 PCB 企业增多以及现有已入住企业产能的不断扩大,产生的危废数量逐步增加。为满足产业园的发展要求,绿洲公司在现有危废处理类别基础上新增处理工艺,优化产品方案,提高企业竞争力。拟投资 8000 万元建设"新增 34800t/a 废液处理及 2000t/a 废线路板综合利用工艺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实施后能够提升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能力,能够推动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强化电子电路产业园环境污染集中整治。

2021年9月19日,广德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准予项目备案,项目代码 2108-341822-07-02-912324。后因项目产品方案调整,于 2022年9月29日由广德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调整备案内容,项目代码2108-341822-07-02-912324。

项目在建设和营运期间会对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第682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

态环境部部令第 16 号),本项目属于"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101、危险废物利用及处置",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一、公开内容:

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新增 34800t/a 废液处理及 2000t/a 废线路板综合利用工艺技术改造项目在公示期间公开的内容包括:

- 1、建设项目概要:包括项目名称、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内容及规模
- 2、建设项目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3、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 4、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及内容
- 5、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 6、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 二、公开日期:

2021年9月15日,我单位委托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新增34800t/a废液处理及2000t/a废线路板综合利用工艺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2021年9月15日,我单位在生态环境公示网站对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了首次公示。2022年9月30日,我单位在生态环境公示网站对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同步在《安徽日报》报纸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进行了报纸公示,并在电子电路产业园及附近村务公开栏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现场张贴,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未少于2次。

综上可知,本项目的公开内容及日期分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我单位在委托环评单位开展环评报告编制之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 等文件要求,对项目的基本情况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站对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了首次公示。图示如下:



图 1 第一次(首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网络公示期间,未收到个人、单位及团体的反馈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内容包括以下几方面:

-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方式和途径;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2022年9月30日,在本项目环评报告书主要内容基编制完成后,我单位在生态环境公

示网站对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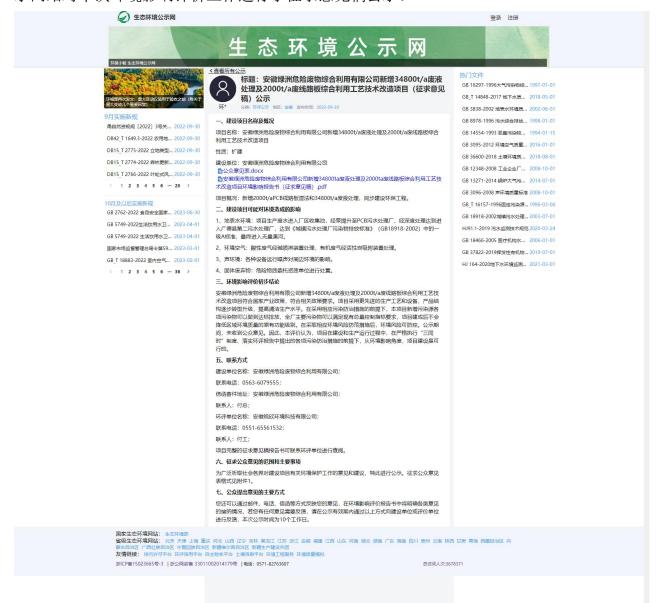


图 2 第二次(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在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中"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公开信息不得小于 2 次"的要求。2022 年 10 月 11 日和 13 日在《安徽日报》报纸上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图示如下:



图 3 两次报纸公示截图

3.2.3 现场公示

2022年10月11日,我单位对区域周边的居民进行了走访,并在电子电路产业园及附

近村庄公开栏张贴了公告,广泛征求当地群众对于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图片如下:













图 4 现场公示截图

3.3 公示内容及时限

上述网络公示均满足10个工作日。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此次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公示期间均未收到群众的反馈意见。

3.5 公众意见汇总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公众对项目概况及区域环境质量现状以及本项目的看法样表如下: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新增 34800t/a 废液处理及 2000t/a 废线路板综合利用工艺技术改造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和关(影办征就无求公 与和关(影办证就是的人类的有见境是根价规迁、项别,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 另附页)	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安徽省 (区、市) 乡(镇、街道) 村 (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址	安徽省 号	(区、市)	乡(镇、街道)	路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因此不需要开展深度公 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情况

无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质疑、反对意见,没有公众意见需要进行处理。

6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新增34800t/a废液处理及2000t/a废线路板综合利用工艺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新增 34800t/a 废液处理及 2000t/a 废线路板综合利用工艺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公章):安徽绿洲危险废物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单位负责人签字:

承诺时间: